

股市“铁公鸡”现象引质疑

高管涨薪股东不分红

随着上市公司 2009 年度业绩的逐一亮相，中国股市长期存在的一个怪象再次困扰着股民和市场。众多公司赢利赚了钱，作为“管家”的经营者忙着拿钱加薪，但作为“老板”的股东拿不到分红。

“铁公鸡”现象引发质疑

深发展公布 2009 年年报显示，去年营业收入 151.14 亿元，净利润达到 50.31 亿元；每股收益 1.62 元。根据年报，深发展截至 2009 年末的 43.86 亿元未分配利润，将全部用于补充资本。

深发展赢利超过 50 亿元却不分红，引发股民和业界的质疑。记者跟踪调查发现，除了深发展，沪深两市大规模出现上市公司赢利却不分红问题，被股民戏称为“铁公鸡”饲养场。

事实上，不仅仅是深发展，A 股市场有众多上市公司都存在赚钱不分红的问题。据统计，截至 3 月 17 日，在已披露 2009 年年报的有可比数据的 407 家上市公司中，有 102 家公司连续三年未进行过任何分红行为。

3 月 22 日，绿景地产公布年报表示，鉴于现有项目正处于开发建设阶段，资金需求量大，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历史资料显示，自 1992 年 11 月 23 日绿景地产的前身“琼能源 A”在深交所挂牌上市，至今 17 年从未实施过分红。

深发展董事长办公室针对记

者咨询时解释：深发展 2009 年底的资本充足率尚未达到监管部门的要求，暂时尚不具备分红条件。在未分红的时候，股东的所有收益也都留存在银行。因此，没有分红并不意味着股东整体收益减少。

高管拿不合理高薪引发不满

如果说，赢利不分红是为了未来发展能得到股民的部分认同，那与之相对应的高管拿不合理高薪则进一步激起了股民的不满。

年报显示深发展去年实现净利润 50.31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719%，却没有给股东一分钱的分红，而 24 位高管去年薪酬达到 4898 万元，比上年增长 12%。其中董事长法兰克·纽曼 1741 万元，涨了 143 万元。行长肖遂宁 486 万元，较 2008 年增加了 68 万元。作为深发展独立董事，经济学家谢国忠也领薪 80 万元。

在“铁公鸡”扎堆的中国股市里，高管拿不合理高薪的上市公司远不只深发展一家。其中西南证券 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 10.07 亿元，在弥补历年亏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交易风险准备和盈余公积金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仍然高达 5.89 亿元。西南证券依然决定暂不向股东分配利润。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西南证券高管年度薪酬由 2008 年的 65.20 万元，飙涨至 2009 年的 1039.26 万元，上涨近千万元，涨幅位居沪深股市榜首。

还有一些上市公司业绩大幅下滑，但高管依然加薪。ST 马龙 200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2.8 亿元，比上年同期狂跌 4229.65%。这家巨额亏损公司三年未分红，2009 年依旧对高管人员实施了加薪，增幅为 10.29%。

文华财经数据显示，截至 3 月 17 日，在已披露 2009 年年报的 407 家上市公司中，有 102 家公司连续三年未进行过任何分红行为。而这 102 家“铁公鸡”公司中有 64 家在 2009 年对高管人员进行加薪，占比达到 62.75%。102 家三年未分红上市公司 2009 年共计发放高管薪酬 2.46 亿元，比 2008 年增长 15.04%。目前统计所有已经公布年报的上市公司高管薪酬在 2009 年的涨幅为 11.49%。

治理不合理高薪须用重典

针对高管薪酬与分红常常不相称的现象，中国人民大学经济金融学院副院长赵锡军认为，高管拿不合理高薪，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对此无能为力，关键是因为上市公司治理结构不健全。

在我国上市公司存在严重的“所有者缺位”问题，股东大会实际上为企业经营者所控制，监事会则形同虚设，所以上市公司的权力实际上掌握在经营者手中，一切重大的决策都由企业的管理者根据自己的意愿做出，“老板”无权、“管家”独大。

为了解决中国股市这种“坏账是国家的，亏损是股东的，分红



是老总的、低薪是员工的”的恶性循环。监管层多年来也做了大量努力和尝试，除了出台一系列的规章制度鼓励分红以外，同时制定了种种限薪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措施。

目前关于股东权益保护的一些规定在具体操作层面上都缺乏细则规定，对一些上市公司缺少约束力。南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李维安教授认为，高管拿不合理高薪是一个世界性问题，重症须用重典：一是要加强上市公司内部治理结构的完善，防止权与管缺位或者越位问题。董事会、监事会各负其责，尤其提高薪酬委员会的独立性，从根本上制衡

经理人权力和自定薪酬问题，避免进一步拉高高管薪酬而快速吞噬企业利润；二是在目前上市公司治理结构不完善的情况下，加强对上市公司监管和约束，包括要求行业高管限薪，强制公司赢利后分红等措施，并将管理人员回报与投资者回报之间建立关键机制，让“管家”的工资确实能与上市业绩挂钩，能与给股东带来多少回报挂钩；三是参考西方国家经验，对特殊性、垄断性和资源性行业里的不合理薪酬，建议强制征收高额特别税。

（摘自《中华工商时报》武彩霞 车晓蕙 / 文）

骨灰盒价差 60 倍 殡葬暴利 备受诟病

骨灰盒批发价 260 元，殡仪馆卖 16800 元。清明临近，多年来饱受诟病的“殡葬垄断”“殡葬暴利”等问题再次进入公众视野，一方面是国家有关部门提倡“文明、节俭、绿色办丧事”、整顿殡葬服务市场；一方面是公众屡屡发出“清明时节雨纷纷，丧葬之人欲断魂”“死不起、葬不起”的无奈声音。

骨灰盒批发价与销售价差距过大的报道不绝于耳，以往是 20 多倍，30 多倍的差数，如今出现差距至 60 倍。骨灰盒只是殡葬总项目中的一个单项，还有寿衣、灵堂布置、墓地等等，由此可见，殡葬业的暴利有多大。

殡葬业是公益事业，按照传统的观念此行业都是属于良心行业，尽仁义，做善事，修善积德，习惯中人们对殡葬价格不会刻意去讨价还价，可是随着市场经济的变化，在利益的驱动下，一些人变得不仁不义，利用垄断的优势，大赚死人钱。

殡葬暴利的出现不是个别，也不是某时，而是相当的普遍，长期存在。早在 7 年前，就有媒体评出“2003 年十大暴利行业”，其中殡葬业被排在第三位，有关部门虽然一而再再而三的规定禁止，但是收效甚微，甚至越演越烈，据央视报道：殡葬业的利润率其实远远高于房地产业，是真正的“暴利冠军”。

殡葬暴利多年来备受公众诟病，有关部门也多次表态进行规范和查处。为此，民政部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殡葬改革、促进殡葬事业科学发展的指导意见》，意见要求各地政府出台惠民殡葬政策，建立和完善殡葬救助保障制度，特困人员基本殡葬费用将全由政府掏钱，并有望扩大到我国所有居民。可是收效不乐观。

生老病死是自然规律，殡葬是民生之大事，本应严格的规范，对暴利行为予以遏止，可是多年来对于殡葬暴利却是说得多做少，强调的多查的少，几乎没有哪个殡仪馆因为暴利被惩罚过。像是一个骨灰盒相差 60 倍还要延续到何时，殡葬业暴利何时了？（摘自《辽沈晚报》罗瑞明 / 文）

读懂沙尘暴的提醒

黄天浊地，赭云压城，肆虐 16 个省份、范围达 180 万平方公里的特大沙尘暴，让 2010 年的春天黯淡了春色。

近几十年来，沙尘暴几乎每年都要与中国“相约”春天，而且“约会”的频次、力度、范围都呈扩大之势——上世纪 50 年代 5 次，60 年代 8 次，70 年代 13 次，80 年代 14 次，90 年代 23 次；进入本世纪，2000 年 3 月，沙尘暴 12 次袭击北京，2002 年 3 月，沙尘暴在北京两次持续时间达 100 小时，总降尘量高达 3 万吨……2010 年更是直下江南、波及港台。

如何通过生态治理减少沙尘暴的发作，多年前就已进入国家决策。鉴于沙源主要来自“三北”地区日益荒漠化的土地，自 2000 年以来，国家在北方生态脆弱地区相继启动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退牧还草、京津风沙源治理等一批重点生态建设工程。今春沙尘暴的威力再次提醒中国，生态保护与生态建设仍然任重道远。

不仅是沙尘暴，西南地区“百年一遇”的特大旱灾，以赤地千里的严酷，进一步撕开了生态脆弱、

水利建设欠账的现实。滇黔桂旱区龟裂的土地，干涸见底的江河，枯死的禾苗，痛苦打在连吃水都难的农民脸上，也打在全国同胞的心头。

气象部门预报说，未来一段时间西南旱区仍无有效降水，将持续面对严重旱情，等待旱区民众的将是一场“抗旱持久战”。不仅如此，旱情有向湘西、粤北蔓延之势，甚至不排除南北同旱的可能。有关旱情对粮价的影响，会不会加大通胀压力，正成为观察经济走向的一大焦点。

眼下最紧要的是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灾区民众有水吃，确保夏粮将要绝收的农民有饭吃。相信以中国今日之国力，抗击这场特大旱灾应无问题，相信旱区民众的焦渴，也将成为记忆中的苦痛。但是，有一种苦痛必须疼入我们的骨髓——人不善待天，天必不善待人。

沙尘暴也好，旱灾也罢，说是天灾当然没错。但如果过于强调灾难只是一种宿命，并以此作为回避人类自身失误的一个理由，只怪天不善待人的暴虐，不痛彻反思人不善待天的过失，就是无



视大自然的提醒，无视生态文明建设的紧迫。

读懂沙尘暴的提醒，意味着我们除了深切反省并停止滥垦土地、滥伐草木、滥采矿藏等向大自然竭泽而渔式索取的“不善待天”的行为，还要反省生态建设中的不遵循自然规律、大搞形象工程的过失。比如，32 年前国家就启动了“三北”防护林建设工程，有关部门提供的统计显示，“工程区森林覆盖率由 5.05% 提高到 10.51%，森林蓄积量由 7.2 亿立方米增加到 13.9 亿立方米”，成果不可谓不辉煌。

然而，每当沙尘暴袭来，人们几乎本能地设问：我们的防护林

为什么防不了沙？也许没有 32 年来的建设，沙尘暴可能来得还要猛烈，但巨大的投入到底有没有换来相应的生态收益，值得追问。此前曝出的一些假造林的丑闻，专家揭出的本来只适合种草的地区为了赚取补贴硬性种树的现象，都表明生态建设中存在着糊弄现象。而大自然作为“不隐藏自己的大书”，任何糊弄都会让人类付出代价。

在生态环境面前，没有哪一群人、哪一片地方是孤岛。所有为了短期的经济增长不惜埋下长期环境隐患的行为，报应的未必只是子孙，而就在当下，就在我们自己。（摘自《今晚报》）

新拆迁条例下还得拼命吗

又一起以生命对抗强制拆迁的事件发生。

3 月末的江苏连云港市东海县黄川镇，为阻拦镇政府强拆自家养猪场，两人浇汽油自焚，68 岁的男子陶惠西死亡，其 92 岁的父亲陶兴尧被烧伤。而在 3 月初，湖北已发生一起因强拆而致老人被“活埋”的人间悲剧。

在被公众诟病的旧拆迁条例即将废止，被各界寄予期望的新拆迁条例已发布征求意见稿，尚未正式公布实施之际，再次发生这样的极端事件，既令人愤慨，又令人担忧。

据称，最近在一些地方已出现集中强拆的苗头。这是凭借旧拆迁条例的翼护上演最后的疯狂，还是对即将施行的新拆迁条例的公然藐视？

尽管我们宁愿相信，这是中国大地上强拆的“最后晚餐”，但血的事实更让我们清醒和警惕；和谐拆迁之路漫漫。新拆迁条例出台容易，要变成日后拆迁行为的基本规

范还很难。难就难在，一些地方政府部门在进行强拆等行为过程中，形成的某种无视公民合法利益和人身权利，通过暴力等手段实现自己意志的“暴政思维”，不可能在短时期内改天换地。

剖析极端强拆案例可以发现，某些公权对私权的侵犯，不断刷新暴力血腥的程度。从睡梦中被彪形大汉拖起、惊回首房屋已成平地，到放蛇恐吓；从被统一着装、手持铁棍的大汉暴力驱赶，到被“活埋”、被迫自焚。这种不断升级的侵犯，也不断挑战着社会和公众的心理承受底线。

人的生命最可宝贵。这本应是公权和私权的“红线”。然而，某些公权对私权自视至高无上，践踏红线事件屡屡发生，忘记了要民主执政、依法执政。私权通过正常渠道捍卫权益却无门，发现除了性命已别无他物，不得已用死来捍卫尊严与权益。

然而，即便拼上性命，也无法阻挡强拆。陶兴尧父子的遭遇即

是如此。这种对生命的侵犯和漠视，对逝者的不尊重，足令生者心寒——公权站在了公众的对立面。

研究极端强拆案例，我们还发现，矛盾的焦点其实多在于补偿。也就是强拆一方不按标准和被拆方实际情况给予补偿，被拆方不但未从拆迁中获益反而利益受到损害。或许，一些地方政府部门并未意识到，在一个公民权利更加彰显的文明社会里，即使拆迁补偿合理，公民也未必同意拆迁，他还可能誓死捍卫他在此地居住的权利。对此，公权是趁早收回侵犯私权的利刃，回到民主、依法的轨道上，还是继续畅行无忌，直至撞上南墙？

新拆迁条例的落地生根，还有待各地政府部门的战略思维 and 高度警醒，不折不扣地执行，而莫变着法子使新条例走样。

必须重温新条例中的内容：“实施强制搬迁前，房屋征收部门应当按照补偿决定，对被征收

人先予货币补偿或者提供产权调换房屋、周转用房。”“房屋征收部门及其委托的单位不得采取中断供水、供热、供气、供电等方式实施搬迁。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暴力、胁迫以及其他非法手段实施搬迁。”

从历史发展眼光来看，这不是最高标准，而是最低要求。（摘自《京华时报》陈国兴 / 文）

国药准字H46020636

快克

复方氨酚烷胺胶囊

一天一粒防流感 一天两粒治感冒

请在医生指导下
科学购买和使用

海南亚洲制药生产
海南快克药业总经销

山西疫苗事件 再调查能否服众

2007 年曾引起轰动的疫苗事件被媒体再次激活后，舆论再度升温。山西省卫生厅匆匆忙忙回应舆论质疑，以“专业检验结果”作为凭证，宣称疫苗没问题。在不能服众的情况下，山西省政府于 3 月 26 日专门成立四个调查组，进行再调查，分赴长治、晋城、吕梁、运城 4 个市的有关区、县，走访调查，核实相关情况。

问题是，再调查能不能服众？能不能让受害儿童家长满意？

首先需要了解的是，为什么此前卫生厅的调查结果不能服众。首先，该省卫生厅的调查根本没联系过部分受害儿童的家长，属于“闭门搞调查”；其次，鉴定报告是由该省疾控中心的专家完成，属于“自己调查自己”；再次，通过正常的诉讼渠道向法院递交诉状，法院却不予受理，似有官方背后支撑的疑云；第四，人命关天的大事，在调查一天后就做出结论，轻率得令人无法相信。

再调查似乎汲取教训，从人员组成和方式上都有所改进，开始深入各区、县，同受害儿童家长直接见面；时间也延长了，不至于在一天内就做出结论。但是，调查者的姓名并没有公开，由省政府牵头仍然不能摆脱“自己调查自己”的歧路，因为卫生厅仍然属于省政府的组成部门。可以预见，调查结果很可能不会超出现有的结论：疫苗没问题，出现几例异常现象属正常现象。

对这样事关生命的重大公共事件，调查的可信度不仅取决于调查者的组成、方式，还在于调查的程序。

按照国际上普遍的公开调查惯例，牵头调查的机构应该是立法机关，并任命信誉高的杰出人士负责。在调查人员组成中，有法律专家、医学专家、社会学者、媒体记者等，代表社会各方，且要公开所有人的姓名和联系方式，以使用人格担保调查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同时便于和涉事各方联络，获取各种线索。调查需要经费，由行政机关专款拨付。调查组开始调查后，要向公众公布具体的程序和大致的时间表，然后同各类人士访谈，了解事情的真相。真相调查清楚后，调查组要撰写报告，甚至是一本书的规模，其中不仅有事件的来龙去脉，理清各类涉事人员盘根错节的关系，还有包括对相关人士的处理建议，甚至包括对法律的修改意见。政府和司法部门，根据调查结果，做出裁决。

相较而言，山西的重新调查已有相当的进步。比如，中华医学会接受山西省医学会邀请，选派了神经内科、变态反应、传染病、血液病、预防接种不良反应和免疫规划等方面 8 名专家，到山西省帮助指导工作。但是，这仍没有走出医疗卫生界的圈子，调查组的社会代表性还不够，就连调查者的姓名都没公布，也没有交代大致的时间表和调查方式。也就是说，重新调查一经启动，就存在公正性和客观性的问题。

从最新的调查进展看，凡已对遭遇疫苗异常反应的儿童，专家们的结论多是“基本正常”、“已经痊愈”，预告了疫苗不存在问题或不存在大问题的结论。回想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王宇前不久在“两会”上的发言，就更让人担忧山西省再调查或许再次不能服众。他指出，很多国产疫苗不达标，一些生产疫苗企业工艺生产技术已落后，缺乏资金和技术去改进，监管部门缺乏对这些疫苗上市后的系统评价，严重影响预防疾病的效果。

假如山西省的再调查，不是为了渡过公关难关，而是彻查疫苗生产和使用中究竟存在怎样的问题，应如何改进，那就该以更可信的方式进行，以更科学的态度组织调查。

（摘自《新京报》）